



伏案夜读，赏心乐事

——读清代讽刺小说《何典》有感

文 芳

志怪小说是中国古典小说的一种表现形式，上古有之，发展于六朝，成熟于唐宋。其中最有价值的一文，乃是有意地利用志怪形式，在幻奇的故事中表现社会生活和人生情感的作品，蒲松龄的《聊斋志异》可以作为代表。出现在清朝嘉庆年间张南庄的《何典》，继承的是志怪小说的传统，同样有着开创性的意义：他第一次将志怪小说发展成为荒诞的讽刺小说，从而在中国鬼文学中占有不可低估的地位。

郭沫若先生高度评价《聊斋》：“写鬼写妖，高人一等；刺贪刺虐，入骨三分。”写鬼写妖——鲁迅《中国小说史略》：“《聊斋志异》于详尽之外，示以平常，使花妖狐魅多具人情，和易可亲，忘为异类。”此指《聊斋志异》题材的特点是描写鬼狐花妖的。高人一等——既指蒲松龄在小说中塑造的鬼狐形象比“人”更生动，又指蒲松龄的写作才能不同常人。刺贪刺虐——贪虐：指官宦污吏。联语指蒲松龄所著《聊斋志异》的主题思想，是讽刺封建统治阶级的贪婪和暴虐。入骨三分——化用成语“入木三分”，比喻见解、议论的深刻，指《聊斋志异》对罪恶社会的揭露深入骨髓。

《何典》通过“下界阴山”“鬼谷”中的“三家村”土财主活鬼一家两代的不同遭遇，讽刺了阎罗王与妖魔鬼怪所在的阴曹地府的种种。它一反旧小说的“文人气”，无章无典、无规无矩；满目脏字却不下流，油嘴滑舌却很严肃，可以说是在中国古典小说中别具一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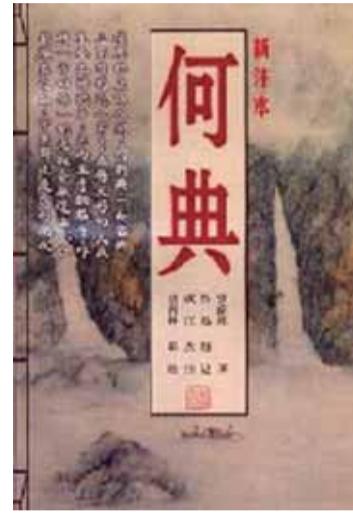
《何典》作者张南庄的文才、成就，当然无法与蒲松龄相比。但作为其唯一传世的小说，《何典》在文学艺术上的成就，也许也可以用这副对联来形容。

通篇“鬼”话，群鬼亮相：活鬼、死鬼、雌鬼、形容鬼、老鬼、扛丧鬼、酒鬼、催命鬼、饿杀鬼、令死鬼、野鬼、色鬼、臭鬼、冒失鬼、冤鬼、大头鬼、替死鬼、偷饭鬼、摸壁鬼……作者在塑造众鬼形象上颇费心思，鬼物众多，栩栩如生，让人读来不但不觉可怕，还使人欢喜畅快、会心一笑。

鬼相皆人相，鬼态亦世态：这些形态各异的鬼，完全可以与人间各类人物的形容一一对应，应有尽有，极具讽刺意味。阴曹地府一样有恃强凌弱、尔虞我诈，鬼怪从众一样善恶咸俱、美丑并存。作者于嬉笑怒骂之间，现出愤世嫉俗之深，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当时社会的世态人情。恰如鲁迅先生所说，“谈鬼物像人间”。

当然，《何典》最有特色的还是它的叙述语言。全文皆用江浙方言写成，是方言文学的别致之作。文章大量使用吴语方言的成语、俗语、俚语，随手拈来，笔墨恣肆，穷形尽相。这种鲜活的语言里有嬉笑怒骂、插科打诨，读之酣畅淋漓，相较传统的文人小说，更具表现力。“古文里的人物是死人，通俗官话的人是做作不自然的人，方言土语里的人物是自然流露的人。”此处引用胡适的话形容这种语言的魅力，恰如其分。

正如刘半农先生在《重印何典序》中直指：“此书把世间一切事事物物，全都



看得米小米小；凭你是天皇老子鸟龟虱，作者只一例的看做了什么都不值的鬼东西。”还说，“综观全书，无一句不是荒唐乱说鬼，却又无一句不是痛痛切切说人情世故。”讲“鬼”话，谈笑风生，并无一丝阴森恐怖；说“鬼”事，妙趣横生，反觉无限俗世乐趣。反文人气，反传统，无章无典，无规无矩，真痛快！

“绿蚁新醅酒，红泥小火炉。晚来天欲雪，能饮一杯无？”白居易的这首绝句应是吟咏冬天的诗歌中最有意境的一首。今夜，绿蚁酒没有，手中的绿茶却一样芳醇；小火炉不用，小明灯也一样温暖。晚来天雨，伏案夜读，足可谓良辰美景，赏心乐事。



如何真正拥有时间延续时间

——《毛毛》读后随感

蒋阳波

侯拉师傅是《毛毛》这本书中描绘的神秘的时间老人，他分配给每个人时间。而灰先生则是书中的时间窃贼，他们通常以彬彬有礼的外表和一连串的理性论证让人们无法辩驳，他们悄悄地窃取着人们的时间用以延续他们灰色的形体。

这一切是怎样发生的？就像毛毛的老朋友吉吉一样。他原来在圆形露天剧场废墟里给游客和孩子们讲故事，每天都很开心。但后来情况发生了变化。“他像往常一样，想到哪儿就讲到哪儿，最后托起帽子走来走去，每一次，他的帽子都装满硬币和钞票。不久，一个旅游公司雇用了他，为了使他本人也成为一个值得一看的人物，那个公司还额外付给他一笔固定数目的钱。游客乘坐大轿车定期来到这里，没多久，吉吉便只好遵守安排好的时间表，以便使所有付过钱的人都有机会听到他讲的故事。”他越来越不快乐，整天郁郁寡欢。

毛毛的另一个朋友理发师弗西先生，之前也是个很快乐的人。他喜欢边为顾客理发边与他们交谈，工作充满了乐趣。但是灰先生对他说：“亲爱的弗西先生，您在咔嚓咔嚓的剪刀声、空谈和肥皂沫中浪费了自己的生命。如果您有一天突然死了，那就好像从来没有过您这个人似的。如果您有时间过一种真正的生活，正如您所希望的那样，那您就会完全变成另外一个人。您现在需要的一切就是时间。我说得对吗？”

对于现实生活开始质疑，使得弗西先生赞同了灰先生的观点，中了灰先生的毒。为了将来可以过另外一种真正的生活，他决心从现在起就开始节省时间。“从此以后，他再也没有什么乐趣了，也不再感到这种工作是那么重要了。他又雇佣了两名助手，并严格地监督他们的工作，不准他们浪费一分一秒。甚至每个动作都按照精确的计算规定了时间。”他不再去看达丽娅小姐，鹦鹉也被他拿到市场上卖掉了，他把母亲送到了养老院。这一切决定帮助他节省了大量时间，但是“他变得越来越神经质，越来越不安了。他的日子变得越来越短”。

这到底是什么原因呢？灰先生对毛毛说：“在生活中唯一起决定作用的东西，就是看人们做出了什么成绩，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和得到了什么，在这些方面谁能比别人强，其他的东西，像友谊啦、爱情啦、荣誉啦等，就会从天而降。”他们鼓吹人们要争分夺秒地争取这些东西，就连孩子们也被从小教导要学有用的东西，完全抛弃那些看起来没用的东西。但是侯拉师傅却告诉毛毛说：“就像你们为了看到光明而要有眼睛，为了听到声音而要有耳朵那样，你们有一颗心是为了用来感觉时间的。凡是心感觉不到的时间，就是已经失去了，就如同彩虹的颜色对于盲人、鸟儿的歌声对于聋子那样。遗憾的是世界上也有又盲又聋的心，尽管它们在跳动，但却什么也感觉不到。”他认为时间就是生命，生命在人心中。无心感受的生命就是在浪费时间。

这种情况怎样才能进行自我救赎呢？在《毛毛》这本书里，人们不是自救，而是毛毛挺身而出，与时间窃贼灰先生们大战一番，解救了被冰冻的时间花，使它们自由地回归到原来拥有者的体内，让人们重新拥有了更从容的时间。这本书还有一个副标题，就叫“时间窃贼和一个小女孩的不可思议的故事”。这无疑是一种寓言，告知人们要想拥有从容的时间，就必须解放自我束缚，认真地感知生命的节奏，体验生命的自我成长和丰盈，感受周遭环境对生命的影响，这才是真正拥有时间和延续时间的最佳办法。

阅读让孩子更聪明

——读《杨振中讲中国智慧故事·女孩版》有感

贺楚建

智慧的百科全书。

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。”从前我看书是心浮气躁、走马观花，所以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。自从我家的小孙子喜欢看书后，眼界狭隘、知识浅薄的我也跟着看起了书来。对于小孙子爱看书，我很欣慰，所以一定要培养他爱学习的习惯，从书中找乐趣，在乐趣中悄悄成长。如今我被《杨振中讲中国智慧故事》书中的经典美文所吸引，每一篇章都给人一种耳目一新的感觉，既有厚度又有深度，是一种享受。徜徉书中久了，我也慢慢悟透了这句话的真正意思。

书中的历史典故、文化民俗、名人轶

事等，被作者表现得淋漓尽致，构成了一幅光彩照人的中华智慧长卷。每次读之如春风暖融、沁人心脾，让人感受到了一股浓郁的文化气息。

书中文字虽简简单单、真真切切，但正是我所喜爱的，让我们终身受益，更是开启了一扇孩子们对书的向往之门，一剂对知识的渴望与求知执着的良方。

我相信孩子们通过阅读这些故事，能达到增长知识、开拓视野、陶冶情操的目的。它不仅有利于提高孩子自信心、开发孩子智力，更有利于孩子提高思想认识与品德修养，让孩子们变得更具智慧、更聪明。

“段”章取“议”

从而通过我们展示她自身的本质——因为我们人类就是她的最高本质。每一位热爱生活追求自由的读者大概都有这样一种需要，这就是在日常生活之余要有一点时间让自己的身心升华一下，或处于奇思异想的冒险状态中去冲刺一下。我这样说并不是信口开河，而是经过了时间验证的。总之，高难度的阅读是为了提升我们的艺术格调，催生更多的精神产品，让我们的身心与大自然的律动保持一致，生气勃勃，每日常新。

——残雪 说

2.在一个知识爆炸、信息的产出和流通都极度过剩，并且无可遏阻的时

代，文学需要面对的挑战看似只在内部的坚守，实际上更在外部的关联和吸纳。唯有向外更主动、更广泛、更深远，也更审慎、更考究、更智慧的关联和吸纳，才能使文学自身的主体更强、神气更充盈、价值更鲜明、姿态更积极、功能更活跃。一言蔽之，新的分工带来新的发展，也源于新的发展。

文学要不落伍于时代，首先必须和发展中的其他社会分工领域的各行各业对得上话。然后更进一步，还要能够接着它们的话茬，说出自己所能奉献给这个时代的一些有意义、有价值、有活力的话来。

——李林荣 说